

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



第一節 研究發現與建議

本研究從蒙太奇表現形式的角度，探討兒童圖畫書如何於書頁畫幅中，以及頁次連續間，藉由畫面間的安排，使讀者能一目了然並能連貫書中故事的情境架構。蒙太奇藝術的表現特點，運用於圖畫書中單張靜止圖像內，有加強說明的效果，在多張連續圖像間，兼具敘事與延續時間的功能，以及心理內涵等深層意義心傳達，本研究在整理歸納後發現，蒙太奇形式運用在圖畫書中，有以下特殊表現方式：

（一）圖畫書繪者在表達連續動作或同一事件中多個重點時，常以畫面分格法的方式將重點動作表現於連續的畫格中。

（二）類似畫面分格原則，但打破分格的畫框形式，將圖像以交錯或並列的方式錯置於同一畫面中，加強事件的連續性。

（三）衝突與對比、象徵與隱喻，同時應用於故事結構與圖像表像中，是圖畫書中的「衝突性蒙太奇」。

（四）運鏡原理中景深變化與視點轉變，可增加圖像本身的運動效果以及畫頁的連續性。

拜讀許多圖畫書作者的作品及相關文獻之後，發現在圖畫書在文字創作之外，以圖像為思考出發點的創作方式，亦能發展出許多富創意的作品。繪製圖畫書的目的，在透過多樣化、深度化、統整化的內容，促進讀者對圖畫書內涵的了

解，增進閱讀樂趣。本研究針對圖像部分，根據圖畫書的敘事效果做理論性的探討，因受限於採樣未能周全，無法全數研究，可能遺漏許多精采的作品。因此，若能力所及，希望能在圖像敘事與讀者互動方面，做更詳盡的研究。

第二節創作之永續計畫

在此次研究過程中，因文獻蒐集、彙整和邏輯分析仍顯許多經驗上的不足，導致細節的遺漏與缺失。透過比較和探討圖畫書作品的表現特性後，筆者在研究與創作的過程中發現，圖畫書故事情節與敘事結構部分能主導圖像表現的形式，功能決定形式在圖畫書創作中，占有絕大影響力，但圖像能將文字無法表述的部分具像化，並引導讀者進入書中的意境。圖畫書是結合藝術和故事的視覺文學，它將美學樂趣轉化成有意義的文學，在圖畫書結合文學與美學的過程中，以圖像表達文字，目標導向的圖像插畫內容，在角色或情節上，多以聯結生活經驗，或結合現實與虛幻世界為主。「好的故事」情節，應是圖畫書的第一要件。此研究將在文獻和研究文本上繼續擴充，也將納入更詳盡的電影藝術論述，並針對故事結構，做進一步的探討，做為創作的主要考量。